## 杭州福莱蔥特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13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 际出席监事3名。监事会主席姬自平女士主持会议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 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通过了下列决议: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在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,各涉密 部门和机构履行了保密义务,不存在违反半年报编制的保密规定的情形。公 司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遗漏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0)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莱蔥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